

证券代码：831208

证券简称：洁昊环保

主办券商：海通证券

## 上海洁昊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# 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#### 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0年3月9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4.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0年3月4日以通讯等方式发出
5. 会议主持人：肖惠娥女士
6. 会议列席人员：肖惠娥、章新伟、张晶、姚岚、吴凤平
7. 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董事会的召集、召开、审议程序等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。

#### 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5 人。

## 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### 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》

#### 1. 议案内容：

鉴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，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董事会进行换届选举。公司股东拟提名肖惠娥、章新伟、张晶、姚岚、吴凤平为第三届董事会董事，任期三年，自公司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。肖惠娥、章新伟、张晶、姚岚、吴凤平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，不存在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#### 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#### 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# （二）审议《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#### 1. 议案内容：

董事会提请公司于 2020 年 3 月 26 日上午 10:00 在公司会议室召开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，审议上述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。

2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3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因非关联董事不足半数，本议案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《上海洁昊环保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》

上海洁昊环保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0年3月9日